

往事如昨

高考前后

1987年，我的高考

林春江

又到高考时。我永远记得，那年的7月6日上午，我和同学们分乘四辆大客车，踏上了寻梦之路。

大巴车缓缓驶入一中校园，这里是全县的高考考场。黑压压的一片头颅探出窗外，不约而同地朝我们指指点点、品头论足。当我们爬到车顶往下扔行李时，各种“奇形怪状”的行李使他们放声大笑，毫无顾忌。我们没工夫理会他们的浅薄，只想：嘿，小子，考场上见！

猫在寝室里温习功课毕竟不同于教室，大家觉得憋闷，想要出去走走。这时，木门吱嘎一声被推开，语文老师矮瘦的身体挤了进来。他神采飞扬地点拨了《琵琶行》《出师表》等几首古诗文和作文的审题立意等。还未讲完，英语老师急急地闯了进来，有点歉意地说道，我给大家讲几个语法，不强调一下，我心里不踏实。语文老师笑了笑，摆摆手说道，你说吧，我去女生那里看看。紧接着，政治、历史、数学各科老师鱼贯而入，寝室里时而语重心长，时而殷殷叮咛，时而和风细雨，老师们恨不得将所有的知识一股脑地塞进我们的脑壳里。燥热的空气里，回荡着老师们沙哑的声音。

进入考场，我发现自己排在第一位，面对两位面孔板得像铁板的监考老师，心里紧张得不行。发卷、填名、答题，手抖得像跳芭蕾，怎么也按捺不住，写完一瞧，弯弯曲曲似蚯蚓，加上炎炎烈日，汗水如注。老师见我情形有异，关切地询问我是否病了，怎么手抖得如此剧烈？我羞愧地说，没有没有，心里紧张。老师笑了，劝慰了我几句，走开了。紧张的心情慢慢平静下来，我逐渐进入状态。最后一天，老天爷善解人意地下了一场蒙蒙细雨，才浇灭了我的急躁之火。

考完最后一门，我抱着书包，慢吞吞地走出考场。周围的同学有的脸色潮红，有的兴高采烈，有的忧心忡忡。我有点心神不宁，似乎作文走题了。登上大巴车，觅了个临窗的空位坐下，闭上眼睛。一路上，同学们欢声笑语。

回到我的学校四中，跑进宿舍，收拾完行李，已是下午4点多。阳光很强烈，我坐在床沿发呆，若有所思。有人提议去班主任衣老师家聚餐，大家轰然叫好，丢下行李，一窝蜂地冲了出去。我起身走出宿舍。教室前的花圃里，月季花开了，姹紫嫣红，清爽的夏风拂过，清香宜人。篮球场上，几个矫健的身影奔腾跳跃。

忽然，一个圆球似的身影向我急速“滚”来，定睛看去，却是张涛。“你发什么呆？快走！”张涛拽住我的手，拖着我就跑，埋怨道：“就等你了！”

还未踏进衣老师家简陋的客厅，就听见一屋子的欢歌笑语。师娘快手快脚地炒了几道家常菜，衣老师端起杯子站起来，笑道：“等到你们金榜题名时，我们到镇上的阳光大酒店聚餐。”

大家纷纷站起来，感谢老师三年来的谆谆教导，一起举杯痛饮。不是多名贵的酒多高级的菜，却愉悦开心。男生轮流站起来向老师敬酒，衣老师喝了几杯，脸色潮红，苦笑着说：“你们要车轮战呀，我怕是趴到桌子底下了。你们可以互相敬酒，大家凑在一起不容易啊。”

寥寥几句话，说得女生眼圈红了，男生立即向心仪的女生敬酒。我也倒满一杯啤酒，端起来说道，我敬林雪，啊不，敬各位美女……

被逼着喝掉一瓶啤酒，我的肚子里立刻翻江倒海，踉踉跄跄地跑出去，身后传来善意的哄笑声。

我慢慢踱到操场边，爬到一个水泥平台上，阳光的余热让我感觉很舒服，习习凉风吹过，带来知了清亮的叫声。教室里学弟学妹们正在寒窗苦读。

夜色中，一个纤细的身影向我走来。正是班花林雪。

“不想去教室吗？”她莞尔一笑道，“同学们谈天说地，可兴奋了！”

“我在看风景。”我说，“有时，风景比人更美丽，它们不需要伪装。”

“哦，你的审美还真与众不同。”林雪笑着爬到水泥平台上，我伸出手，把她拉上来。她坐在我身旁，侧过头问我：“你想去哪里读大学？”

“我学习不好。”我不无悲哀地说。凝望着黑黝黝的英灵山，我说：“我想到南方走走、看看。南方山温水软，尤其苏杭一带和云南大理，是我心中的香格里拉。”

“嗯，我也喜欢南方，我准备报考浙江大学。”林雪开心地笑道，“说不定，在浙江能邂逅你呢。”

我笑了笑，没有说话。人家是学霸，自己呢，心中不由叹息。

“快看，流星！”林雪大声喊道，眼睛里闪烁着异样的神采。猛抬头，西边天际，流星飞速掠过，璀璨夺目，宛如惊鸿，眨眼消失不见。

30天后，我返回学校，衣老师递给我一个信封，夸奖我创造了一个奇迹。班里有一半的同学没考上。捏着薄薄的录取通知书，欣喜之余，我问，林雪呢？衣老师笑了，说，她上厦门大学。我想起同学们一起聚餐的情景，想起那个在水泥平台上笑靥如花的女孩，以及那璀璨夺目的流星，不由得无声地笑了。

刘宗俊

我是1987年参加的高考。那时整个福山县（今福山区）有四所高中，实行划片招生。我就读的是福山二中，学生基本来自门楼、张格庄、回里三个公社。虽然学校在距家五六里的镇驻地，但由于交通不便，高中三年我在校住宿，只有周末才步行回家。学校教室夏天无风扇，冬天只靠屋子中间一个煤炉子取暖，条件艰苦，但学生的学习劲头都很足。高考前全县有一次预考，时间就在7月7日、8日、9日三天。

高考前复习的那段时间，家有麦子的老师还要忙里偷闲回家收麦子。我家也有麦子，高三之前麦收时，我会回家帮着大人搬麦捆、撑麻袋、挑麦秧……但临近高考不能回家，只能由邻居间帮衬着收麦。

我学的是理科。自初中起英语就学得好，这是我最引以为傲的，从初中到高中，我的英语成绩基本上每次都是全校第一，但我的“短板”是物理，套用物理老师的话来说，也就是刚刚“吃上平均粮”。

我们那一届考生里，有两个同学智力超群，跳级与我们一起高考，一个上了同济大学，一个考上了太原工学院，成为我们那一届的“骄子”。

那时报志愿是在高考前，只能根据预考成绩估分，没有可供参考的院校相关数据分析，家长也不懂，只是一再告诫要稳妥点，别心高气傲报高了。我们大多是参考老师的意见。当时，班主任老师为我们推荐的基本都是与地（质）矿（煤）油（石油）有关的院校，原因是这些学校录取分数线低，容易录取。老师给我推荐的是中国煤矿学院（今中国矿业大学），我回家和父母商议，父母不同意。由于我家有亲戚在大连，我就报了大连水产学院、湛江水产学院等三所水产学院。我至今纳闷的是，闻到鱼腥味儿就皱眉的我，怎么偏偏报了水产院校呢？由于英语成绩拔尖，我报了一个至今感觉还算明智的专业：山东工业大学（今已并入山东大学）科技英语专业，那时这个专业颇为热门。

高考前有一段自由复习的时间，基本就是每节课都做油印的卷子，最后老师会结合知识点和经验估题。物理老师请了几天假回家收麦子，他走在前在课上照例估了题，一再叮嘱我们把他圈定的几个重点题重点关注，做到烂熟于心。我记得很清楚，高考时有一道14分的题，居然与他估的一道题几乎一模一样，这道题连我这个物理“瘸腿”的学生也做对了。全班同学很感激这个老师，也打心里佩服，就差喊“万岁”了，但即使这样，我的物理成绩依然没有“吃上平均粮”。英语成绩依旧亮眼，虽然那年英语题较难，但我依然考了81分，据说在全县理科生中排第二。

学校领导对我们这一届学生充满了希望，预言我们会给学校带来荣耀。那年我们在位于县城的一中招生考试，老校长担心大家在外吃坏了肚子，也为了给大家加油，专门在考试这三天安排了大头车，往考点送食堂大师傅包的肉包子和西瓜。我们那一届也的确没有辜负学校领导和老师的期望，文科班和理科班都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好成绩。

由于物理这一科拖了后腿，我只考上了专科。那时专科基本不参考志愿，大都上了师专，而我却被录取到了昌潍医学院（今潍坊医学院）生物专业。

从未出远门的我到了离家600多里的潍坊上学，毕业后却跨界从事了与爱好和专业丝毫不沾边的工作，不知算不算有违初心？但细细一想也就释然了：只要不断突破自己，不断学习积累，脚踏实地，无论什么工作都可以干出出彩的成绩来。

恢复高考后，
我培育文学“新芽”

张荣起

上世纪70年代末，伴着恢复高考的东风，久违了的读书风气重回校园。我当时任教于栖霞四中，发现好多学生因为适合他们课外阅读的书太少而苦恼。作为语文教师兼班主任，我在学生中发起成立了一个文学兴趣小组。

我事先在《中国青年报》和《山东青年》月刊中，选取反映校园生活的文章，一人读、大家听。全省乃至全国的学子们刻苦读书、立志成才的事迹和好文章，鼓舞着小组的每一个成员，大家听后都跃跃欲试。我觉得培养他们写作兴趣的火候到了，要求每人每周写一篇“周记”在小组交流。出自同伴之手，反映身边的人和事，自然让学生们感觉比报纸上的文章更有亲切感。作品受到老师和同学肯定者，极想与更多人分享，于是我搭起另一个平台——《新芽》手抄报。手抄报张贴在教室后墙，课余饭后，总有好多人围观点评，大家学习语文的兴趣悄然增加。1980年暑期，这届学生迎来了毕业（当时是高中两年制），高考中，语文不出意外地取得了理想成绩。

80级新生到来，我担任2班和5班两个班的语文课。其中5班学生基础较差，我便因势利导，把上一届的语文兴趣小组在这个班延续下来，改《新芽》手抄报为油印小报。课堂作文教学与课外读写活动紧密结合，全班很快兴起一股学语文热。我曾以“妈妈的心”为素材，让同学们自己命题创作，发现一批有真情实感的好文章。

最突出的是王丽云同学的《买花裙的悲欢》，在《山东青年》第10期上发表，在校内引起不小的反响，社会上的反响更是始料不及，信件像雪片一样飞来。记得一位战士在来信中说：“我在南方遇到好些同志瞧不起山东兵，说山东穷、不文明。你优美的文章反映了如今山东的新面貌，改变了同志们的世俗观点，是我们山东兵的自豪。”

可惜的是，1982年期末考试后，王丽云因家庭困难，毕业后就回乡务农了。以至于新学期到来，全省中学生习作颁奖大会邀请函到来时，校长只能安排我去济南领奖。到达省第一招待所后才知道，全省从大约两万件参赛作品评出一二三等奖共100名，现场领奖的只限一二等奖的30名学生和3名教师。烟台地区有7人获奖，王丽云的作品获一等奖。

颁奖大会期间，我得知莱阳九中两名获奖学生都是文学社的社员。我第一次听说校园里有文学社这个组织。当参观了他们办的手抄报和油印的《拓荒》会刊以后，我豁然开朗，这不就是我们语文兴趣小组和《新芽》报的翻版吗？回校后，我征得校领导的支持，将文学兴趣小组顺利过渡为新芽文学社，社员扩大到全校的文学爱好者。《新芽》报成为校园绽放的一支文学新葩，社员从起初的二三十人发展到七八十人，学生们的写作水平都有了明显提高。据不完全统计，仅1984到1986两年多时间内，文学社成员的文章被市级以上报刊选登的就有10多篇（次）。